

2025 年 TAIWAN 羽球團體錦標賽競賽規程 2025.09.26 制訂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教育部體育署 臺教體署競(一)字第 11430470600 號函核准

一、活動主旨：響應國家全民運動號召，普及提升羽球運動，發揮港都推廣全國羽球交流能量，期許台灣羽球產業共同推動羽球培育、發展，讓廣大羽球愛好者，能在此賽事中帶動體育風氣蓬勃發展。凝聚台灣、展躍台灣。

二、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高雄市體育總會、高雄市體育總會羽球委員會

三、主辦單位：南區體育事業

四、贊助單位：SDK 體育事業公司、鈺豐鋼鐵、Z 健身俱樂部、阿波羅保險箱、足亦歡
東方冷氣、羽潮羽球運動休閒館

五、賽事轉播單位：智林體育台 LIVE 轉播(MOD215 台)

六、比賽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20 日(星期六) 12 月 21 日(星期日)

七、比賽地點：高雄市亞柏會館(高雄市小港區學府路 113 號)

八、比賽用球：SDK NO.2 比賽級用球

九、比賽組別：

A. 學生組【每隊最多 6 人】

- (1) 國小低年級(1、2 年級)男生組、女生組【出賽順序單打、雙打、單打】。
- (2) 國小中年級(3、4 年級)男生組、女生組【出賽順序單打、雙打、單打】。
- (3) 國小高年級(5、6 年級)男生組、女生組【出賽順序單打、雙打、單打】。
- (4) 國中男生組、女生組【出賽順序單打、雙打、單打】。
- (5) 大專男生組、女生組(參賽資格詳閱比賽辦法)【出賽順序單打、雙打、單打】。

B. 社會組【每隊最多 8 人】

- (1) T1 男子組、女子組(參賽資格詳閱比賽辦法)【出賽順序雙打、單打、雙打】。
- (2) T2 男子女子混合組(參賽資格詳閱比賽辦法)【出賽順序女雙、男雙、混雙】。
- (3) T3 男子組、女子組(參賽資格詳閱比賽辦法)【出賽順序 70 歲、60 歲、50 歲雙打】。
- (4) T4 男子組、女子組(參賽資格詳閱比賽辦法)【出賽順序 90 歲、80 歲、70 歲雙打】。

C. 社會組三對三【每隊最多 3 人】

- (1) T1 男子組、女子組(參賽資格詳閱比賽辦法)
- (2) T2 男子女子混合組(參賽資格詳閱比賽辦法)

十、大會已幫賽事工作人員及參賽人員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十一、報名手續：

(1) 報名方式：

網路報名：<https://sdk.mylivescore.link/>

或到 FB 搜尋【Taiwan 羽球團體賽】粉絲專頁置頂文，亦有
網路報名連結。

報名截止日期：114 年 9 月 26 日至 114 年 11 月 21 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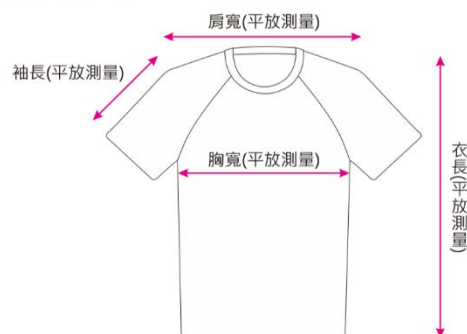
(如報名組數已達上限，將提前截止報名)

(2) 學生組每隊新台幣 2500 元整、社會組每隊新台幣 3500 元整、三對三每隊新台幣 3000 元整。

(3) 報名即贈紀念衣，依各隊報名人數發送，領取時攜帶身分證核對。

(4) T1 團體組、T1 三對三組為獎金挑戰賽制，故無贈送紀念衣。

■ 尺寸說明



單位 公分	130cm 140cm		XS	S	M	L	XL	2XL	3XL	5XL
	#8	#10								
胸寬	37	40	43	46	50	53	56	60	64	72
衣長	50	54	60	64	68	70	72	76	80	84
肩寬	33	35	38	40	42	44	46	48	50	55
袖長	15	16	18	19	20	21	22	24	26	27

☆ 平放測量尺寸僅供參考，誤差約正負 2 公分為正常範圍內。

★ 尺寸選定後，現場不得更換，請務必再三確認

(5) 繳費方式：

(A)至四大超商繳款，2 萬元以下繳款手續費 15 元。

(B)使用國泰世華銀行帳戶 ATM 繳款免手續費，由其它金融機構 ATM 繳款手續費 15 元。

(C)使用國泰世華銀行網路銀行帳戶繳款免手續費，由其它金融機構網路銀行繳款手續費 15 元。

(D)使用國泰世華銀行匯款繳費免手續費，由其它金融機構採跨行匯款手續費 30 元。

銀行：國泰世華銀行(013) 嘉泰分行(2099) 戶名：毅軒實業有限公司。

(E)可至國泰世華銀行臨櫃繳費，免手續費。

(F)截止前未繳費視同未完成報名，則不納入抽籤作業不予出賽。

(6) 逾期未繳交報名費用者視同未報名，將不予安排賽程，敬請見諒。

十二、比賽辦法：

(1) 本比賽採用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公佈之最新羽球規則（依世界羽聯新制所訂規則）。

(2) 預賽皆採每點以新制 25 分壹局(24 分平不加分)定該點勝負(13 分交換場邊)，三點皆要出賽，總得分高者判為勝場，若總得分相同時，以勝點多者為勝；決賽皆採每點以新制 25 分壹局(24 分平不加分)定該點勝負(13 分交換場邊)，先勝兩點隊伍獲勝。

(3) 國小組不可以高年級降級打低年級，但低年級可跳級打高年級，女生可以跨打男生組，男生不可跨打女生組。

(4) 學生組須同校學生報名，不可跨校。

(5) 社會組之**三對三 (3vs3)** 參賽辦法如下：

(A) T1 組選手不限年齡，每一隊每一場下場時只能排一名甲組球員下場比賽，不限出賽點。

(B) T2 組選手不限年齡，曾就讀教育局高中羽球獨招重點學校之羽球校隊選手不可報名此項目，謝絕全國甲組選手。

(C) T3 組選手需年滿 25 歲，比賽各點皆為雙打，以兩人年齡相加總合為 70 歲、60 歲、50 歲依序比賽，謝絕全國甲組選手。

(D) T4 組選手須年滿 35 歲，比賽各點皆為雙打，以兩人年齡相加總合為 90 歲、80 歲、70 歲依序比賽，全國甲組選手需年滿 40 歲。

(E) 說明以上「全國甲組選手」意指中華民國羽球協會認定之甲組選手。

(F) 每人可報名 3 項團體賽。

(G) T1、T3、T4 組女生可以跨打男生組，男生不得跨打女生組。

(6) 比賽賽制依報名隊數決定，於抽籤時宣佈，如採循環賽時，各隊勝負算法如下：

A. 勝一場得 2 分，敗一場得 1 分，棄權 0 分，積分多者為勝。

B. 兩隊積分相等，勝者為勝。

C. 三隊以上積分相等，以該相關隊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

甲、(勝點和)÷(負點和)之商，大者為勝；如相等則以。

乙、(勝局和)÷(負局和)之商，大者為勝；如相等則以。

丙、(勝分和)÷(負分和)之商，大者為勝；如相等則以。

丁、由裁判長抽籤決定之。

三對三 (3vs3) 規則：

1. 計分方式：採用一局 25 分制，13 分換邊，先獲得 25 分者為勝。

2. 場 地：發球區及比賽區與雙打賽相同，比賽中所有球員不得無故離開場地（必需雙足均在場地內，救球除外）若經裁判制止仍不改進，得判失分。

3. 接、發球：比照雙打賽，必須指定兩位需發球及接發球，可發短球或長球。第三位球員沒發球權，但可輪流站左右方幫忙接長球。

(7) 參賽隊伍需全體列隊，選手若無法列隊請勿排入點單，列隊時無法出現之選手，該點則判為棄點，預賽時以 0 分計算，決賽時則判為空點，空點後各點皆不可比賽。

(8) 參加比賽之單位/學校球員，應於賽前 45 分鐘到場，而團體賽則需在賽前 20 分鐘填寫完成出賽名單，並繳回競賽組，(時間以大會所掛電子時鐘為準)。如遇賽程提前時，請依大會廣播出賽，如有特殊事故得依賽程表時間出賽，並不宣判棄權；但如遇賽程拖延，經大會廣播出賽二分鐘內仍未到場比賽者，即以(6)項判定，不得異議；比賽結束前，若賽中有人、證不符之情況得再次要求核對球員身分。

(9) 若出賽單位/學校球員不足時，不可兼點，應於排點前向大會申明，並告知對方後，只可將可賽球員排在前面各點，中間不得空點，而未排後之各點均判對方之勝點。(若未告知時，則該場比賽對方可重新排點，唯球員不足一方無權重新排點)。

(10) 比賽期間若某隊球員因傷而人數不足，空點只可排於最後順位

(11) 年歲數認定方式：例：79 年次，則為 114 年-79 年=35 歲，以此類推。

(12) 如有未符合資格參賽者，經大會或對手舉發後取消參賽資格，將不退報名費。

(13) 各組別之參賽資格以參加本會主辦的比賽為依據，於競賽規程中皆有明文規定，敬請各位球員自重，勿心存僥倖降組報名，或冒名參賽。若於賽會期間被抗議或檢舉並查證屬實後，取消該球員資格，團體組亦不補人。

(14) 大專體資生與體保生認定標準為大專院校以羽球專長入學(含甄審、甄試、獨招及高中擁有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前八名紀錄者)，則不可參加大專組，限報名 T1 組；**目前最新入學資格方式為繁星、指考、分科考試入學者，可報名參加大專組。**

(15) 比賽時務必攜帶貼有相片之文件正本(身分證)，學生則攜帶貼有相片且蓋有學校印鑑之

在學證明(學生證)，以備查驗；如有冒名頂替者，則取消其比賽資格。

★領取衣服時請務必出示正本(身分證)或健保卡。

- (16) 比賽時如遇特殊事故(天災、停電等)需改期或補賽時，得由大會宣布，各參加隊伍必須遵守。
- (17) 若球員不服從裁判、裁判長之判決或不遵守大會規定者，得取消其比賽資格。
- (18) 該場執法裁判僅查核選手人證是否相符，若針對資格疑義者，由選手自行舉證抗議。
- (19) 經公告抽籤結果後，賽事如期辦理，因個人因素(如確診)退賽，則無法退費。
- (20) 獲獎選手須配合大會頒獎作業流程，不得異議。
- (21) 各組若不足 3 隊時，則採併組或取消該組比賽為原則；報名組數 3 隊至 11 隊取一名，報名組數 12 隊至 23 隊取二名，24 隊(含)以上時取三名。
- (22) 申訴規定：
- A. 口頭申訴：對參賽球員有疑義時，應於比賽開始雙方上場(列隊)時提出，經雙方檢查身分證件後，如有不符合者，立刻判定該點為空點，空點後則以條文(5)處理之。
- B. 書面申訴：須於事實發生後三十分鐘內具正式抗議書經教練簽章，並隨附保證金新台幣伍仟元整(\$5000TWD)，送交大會審查，以大會之判決為終結，不得再抗議。若抗議成立，保證金退回；若抗議不成立，保證金沒收，不得異議，且抗議時間內比賽不得停止。
- (23) 本賽事各組賽程晉級決賽時，皆由競賽組採用電腦自動亂數抽籤，晉級者毋須集合抽籤。
- (24) 教練於球場時，請遵守教練行為準則；選手亦同遵守運動員行為準則。
- (25) 獎狀發放時，教練欄位最多填寫兩人。
- (26) 主辦單位鼓勵各參賽隊伍穿著統一團體上衣和運動褲參賽。若無統一服裝，請至少穿著相近色系服裝，以展現團體精神。
- (27) T1 團體組、T1 三對三組為獎金挑戰賽制，獎金如下：

各組獎金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48 隊 (含) 以上	100000	30000	10000
24 隊 (含) 以上	30000	20000	10000
12 隊 (含) 以上	20000	10000	
3 隊 (含) 以上	10000		

單位：新台幣(元)

十三、申訴規定：

- A. 口頭申訴：對參賽球員有疑義時，應於比賽開始雙方上場(列隊)時提出，經雙方檢查身分證件後，如有不符合者，立刻判定該點為空點，空點後則以條文(5)處理之。
- B. 書面申訴：須於事實發生後三十分鐘內具正式抗議書經教練簽章，並隨附保證金新台幣伍仟元整(\$5000TWD)，送交大會審查，以大會之判決為終結，不得再抗議。若抗議成立，保證金退回；若抗議不成立，保證金沒收，不得異議，且抗議時間內比賽不得停止。

十四、協辦參與：

歡迎工商團體和各單位鼎力贊助，贊助名單將公佈於比賽場地、秩序冊及Taiwan 羽球團體賽粉絲頁中致謝。

十五、附則：

- (1) 本次賽事已投保公共責任意外險，如需個人意外險請自行加保。
- (2) 大會已幫賽事工作人員及參賽人員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
- (3) 報名截止前，若不克參賽，所繳交報名費用將於每組每人扣除行政作業費用 300 元後歸還餘款。
- (4) 報名截止後，無論任何原因不克參加比賽，報名費皆不予退費。
- (5) 匯錯款項，扣除行政業費用 100 元
- (6) 如遇特殊事故必須更改賽程時，經主辦單位在「Taiwan 羽球團體賽」粉絲頁公佈告知，各隊不得異議。
- (7) 若有未盡事宜,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及修正之權利。

十六、如有任何指教或改進之處，請到 FB 搜尋【Taiwan 羽球團體賽】粉絲專頁，私訊粉專，您的意見都會幫助下一屆的賽事更美好。

十七、報名相關問題請洽 MY Livescore 客服 Line ID: @695fbizo



十八、肖像權授權條款：

- (1)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及主辦單位指定之人，得於本大會活動期間拍攝本人之影音、照片，並得於辦理本次活動及利用上開影音及照片之範圍內，使用個人資料保護法所列之所有本人個人資料。
- (2) 本人同意主辦單位及主辦單位指定之人得公開、使用、利用、販售前條之影音、照片。本人並拋棄對主辦單位及，對前開影音、照片之所有民事請求權及刑事告訴權。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九 月 二 十 六 日